制度公开主要内容

——北京市城乡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及现状调查

一、调查目的

2019年11月27日，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修改决定经北京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，2020年5月1日，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正式施行，全市垃圾分类工作持续发力推动，居民知晓率和重视度逐步提高。目前，《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已实施近一年，但居民垃圾分类的意识和习惯还未完全养成，仍有居民反映一些小区存在垃圾桶位置设置不合理、垃圾清运不及时、居民配合度不高等问题。为及时了解北京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情况、社区（村）垃圾分类现状及问题，居民垃圾分类的习惯、态度和期待，北京市统计局拟分别于2021年4月、7月、10月在全市16个区开展3次北京市城乡居民垃圾分类意识及现状调查。

二、调查内容

调查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北京市城乡居民垃圾分类现状及问题，个人处理垃圾的习惯和对垃圾分类的态度和期待。

三、调查对象及范围

在全市16个区抽取3210个年龄在18－80周岁，且在北京市抽中小区（村）居住半年以上的常住居民进行调查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抽样调查。由调查员利用PAD进行拦截调查。

五、组织方式

本次调查由市统计局统一领导，区统计局负责具体组织实施。

六、数据发布

本调查数据仅供内部使用，不对外发布。